霸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020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霸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政策；拟定全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相关政策、制度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全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改革与发展。

（二）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履行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职责。

（三）行使城乡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四）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五）行使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六）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道路人行道、公共场地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七）行使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行使临时占用道路审批管理权并依法收取占用费。

 (八) 负责编制城区户外广告、招牌设置规划和技术规范；负责城区户外广告和张贴张挂宣传品的审批、监督和管理工作。

（九）负责受理上级批转的信访案件和群众举报案件及办理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工作。

（十）负责对各乡、镇（区办）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业务指导、检查、督导、协调等工作。

（十一）负责干部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及业务培训工作，局内党（团）员的发展、教育、管理工作，工青妇及安全保卫工作。

（十二）履行法律、法规、规章或者省、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霸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  |  |  |
|  |  |  |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0年预算收入4265.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265.8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霸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0年本部门支出预算4265.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28.0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3606.41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321.64万元；项目支出337.8万元，全部为本级支出，主要为拆除违章建筑及广告牌匾工作经费、执法停车保管费用、冯庄土地租赁经费等；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0年预算收支安排4265.85万元，较2019年预算增加199.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85.12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增加219.58万元，公用经费减少34.46万元；项目支出增加14万元，主要为增加兴华北路平安保险公司及周边建筑物外墙粉刷装饰经费项目，减少了胜芳分局办公用房租赁经费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321.6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培训费、租赁费、工会经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0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90.4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87.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7.5万元)；公务接待费2.94万元，与2019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霸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按照“三定方案”规定，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乡规划、城市绿化、工商行政、公安交通、市政公用设施、户外广告、张贴张挂宣传品等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并负责对乡镇（区、办）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的指导、检查、督导和协调工作。2020年，按照市委、市政府总体安排部署，结合我局工作职能，以综合整治市容秩序为抓手，不断优化人居环境、以规范户外广告设置为抓手，提升广告设置标准、以拆除违法建筑为抓手，维护规划建设秩序、以大气污染防治为抓手，持续改善空气质量、以数字化城管改造升级为抓手，积极探索智慧化城市建设、以锤炼执法队伍为抓手，不断理顺管理机制，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品位。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全面提升城市环境秩序

绩效目标：通过日常监管和集中整治相结合，完成清理占道经营、店外售货，清除乱贴乱画，规范便民市场计划工作，对影响市容市貌的行为进行查处；完成建设一批停车场，新增停车位5000个，规范人行道车辆违停；加强户外广告设置审批，完成违规和存在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拆除工作。

绩效指标：市容环境集中整治活动10次以上，整治活动治理效果达标率≥90%，违规和存在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拆除计划完成率100%，新增停车位5000个。

2、规范规划建设行为

绩效目标：加强巡查，依法查处市区范围内违法建设、私搭乱建行为，完成违法建筑行为监管工作，严控夜间违规施工，完成建筑外立面设置监管工作。

绩效指标：巡查覆盖率100%，违法建设查处率100%。

3、持续改善空气质量

绩效目标：通过强力的全天候监管，严厉查处违规渣土运输行为，取缔市区范围内露天烧烤和油烟类餐饮摊点，改善空气质量。

绩效指标：监管覆盖率100%，违规渣土运输查处率100%，市区范围内露天烧烤、油烟类餐饮摊点清理执行率100%。

4、提升数字城管平台运行效率

绩效目标：升级改造数字城管平台，对必要部件进行维护，通过数字城管中心正常运行，为执法服务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有效提高城管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数字城管平台覆盖率≥90%，信息沟通及信息反馈效率≥98%，降低投诉率。

5、加强队伍建设，对执法人员进行培训

绩效目标：完成执法队伍的思想教育和执法能力培训计划，提升执法人员执法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执法人员培训计划：有，执法人员持证率：上升，人员培训覆盖率100%。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建立健全绩效目标管理制度。按照上级安排和部署，结合我局工作职能和实际，建立健全绩效目标管理制度，成立绩效目标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担任组长、主管副局长担任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局绩效目标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相关股室开展全局绩效目标的评估、督导、推进工作。

2、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对部门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及时排查风险隐患，定期总结项目进展情况，组织专门人员对各项目实施、进展、质控、风控等情况进行实地核查。

3、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资产核查、清查机制。详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按时启动项目，及时跟踪进展，准时支付资金。加强对固定资产的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对资产定时进行核查、清查，保障资产安全，严防资产损失、流失。

4、强化监管力度。安排局监察室、办公室、财务室、法规股联合开展监察工作，对项目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落实情况、资产处置、执法罚没情况进行监察、审查，确保财务收支规范、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执法罚没上缴及时规范。

5、加强宣传培训。对绩效目标涉项人员进行必要业务培训，提升综合业务素质。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持续提升。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拆除违章建筑及广告牌匾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拆除违建4千平米，有效打击各类违法建设行为2、拆除违规牌匾750处，进一步规范我市广告牌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违建拆除数量 | 拆除违章建筑面积数量 | ≥4000㎡ | 计划标准 |
| 数量指标 | 违规牌匾拆除数量 | 拆除违规牌匾数量 | ≥750处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拆除质量工作合格率 | 拆除违建、牌匾的工作质量合格率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时间 | 拆除工作完成时间 | ≤9月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违规牌匾拆除覆盖率 | 预计拆除数量与总体违规牌匾的比 | ≥80% | 历史数据 |
| 社会效益指标 | 违建拆除覆盖率 | 预计拆除违建面积与全市违建面积的比 | ≥10% | 历史数据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拆违工作的整体满意度 | ≥96% | 计划标准 |

**2、冯庄土地租赁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租用冯庄村土地36亩，租用贾庄土地2.16亩，建立集贸市场，市场容纳800个摊位，解决人民交易需求及摊点占道经营，影响交通的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租用土地数量 | 集贸市场租用土地数量 | ≥38.16亩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土地硬化率 | 硬化面积占比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费用支付时间 | 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支付各项费用 | ≤7月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容纳摊位数量 | 市场可容纳摊位数量 | ≥800个 | 历史数据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调查 | 对进入集贸市场调查满意人员数占总调查人数的比率 | ≥90% | 计划标准 |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聘用执勤人员，辅助完成案件处理，提高执法能力 |

**3、劳务派遣人员执法巡查经费绩效目标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执勤人数 | 外聘执勤人数 | ≥40人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出勤率 | 正常出勤人数与全面应出勤人数的比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费用支付时间 | 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各项费用 | ≤10月 | 计划标准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日常费用 | 保障执法工作高效实施 | ≤10万元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辅助完成案件数量 | 全年辅助完成案件数量 | ≥500件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被调查人数的比例。 | ≥90% | 计划标准 |

1. **兴华北路平安保险公司及周边建筑物外墙粉刷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对兴华北路平安保险公司楼体及周边建筑物进行建筑外立面改造，墙面层面拆除950平米，墙面抗碱粉底涂料950平米，外墙面砖378平米，干挂大理石石材墙面135平米，提升市容市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墙面面层拆除 | 墙面面层拆除面积数量 | ≥950平方米 | 《建筑外墙改造工程概算书》 |
| 数量指标 | 抗碱粉底涂料 | 墙面抗碱粉底涂料面积 | ≥950平方米 | 《建筑外墙改造工程概算书》 |
| 数量指标 | 外墙面砖 | 外墙面砖面积 | ≥378平方米 | 《建筑外墙改造工程概算书》 |
| 数量指标 | 大理石石材墙面 | 干挂大理石石材墙面面积 | ≥135平方米 | 《建筑外墙改造工程概算书》 |
| 质量指标 |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 改造工程质量验收的合格率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工程款支付及时率 | 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工程款 | ≥95%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造覆盖率 | 改造试点工程与计划改造工程的比率 | ≥15%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6% | 计划标准 |

1. **执法停车保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预委托第三方计保管查扣车辆、物品1500件，暂扣物品完好率达到96%，做好执法工作保障，改善市容、街道秩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涉及案件数 | 涉及查扣车辆、物品的案件数 | ≥1500件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暂扣物品完好率 | 车辆、物品完好案件数占总涉案件数的比率 | ≥96%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费用支付时间 | 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支付各项费用 | ≤10月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案件处置率 | 正常处置案件数量与全面案件数量的比 | ≥90% | 历史数据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暂扣相对人对提供保管情况的满意程度 | ≥90% | 计划标准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92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814霸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292** | **292** | **292** |  |  |  |  |
| **拆除违章建筑及广告牌匾工作经费** | **196** | **城市市容管理服务** | **C1304** | **件** | **4900** | **0.04** | **196** | **196** | **196** |  |  |  |  |
| **兴华北路平安保险公司及周边建筑物外墙粉刷经费** | **96** | **装修工程** | **B07** | **平方米** | **960** | **0.10** | **96** | **96** | **96**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霸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687.12万元（详见下表）。2020年，我部门无新增固定资产计划。

|  |
| --- |
| **霸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814霸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687.12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47 | 408.02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279.10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